

上海市普陀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上海市普陀区应急管理局

普安办〔2021〕9号

区安委会办公室 区应急管理局 关于开展2021年区“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

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街道、镇安委会，各区属公司，有关单位：

今年6月是第20个全国“安全生产月”，主题是“落实安全责任，推动安全发展”。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扎实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根据国务院、上海市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要求，全区将于6月1日至30日同步开展“安全生产月”

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思路

紧扣“落实安全责任，推动安全发展”活动主题，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深化安全发展理念，压实安全监管责任，提高全民安全文化素质。广泛开展全区“安全生产月”活动，持续推进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转化为践行安全责任的自觉行动，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通过教育培训、学习竞赛、经验推广、预案演练和隐患治理等活动，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全力维护普陀区持续稳定向好发展安全形势。

二、主要内容

（一）突出活动主题，广泛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学习贯彻活动

1、组织主题学习。会同区委组织部、宣传部和宣传媒体，组织各级领导干部、安全监管干部，突出“安全生产月”活动主题，认真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实践活动，开展“担使命、尽责任，除隐患、遏事故”学习宣传活动，持续推进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入脑入心、见行见效。

2、组织专题学习。全面开展电视专题片《生命重于泰山—

一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学习。教育引导领导干部强化“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切实把安全责任扛在肩上、落在行动上。

3、组织重点学习。结合安全宣传“五进”工作，制作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的折页、海报等宣传资料，向基层街道镇和单位发放，在全区范围内广泛开展安全宣传工作。开展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的安全责任、安全理论、安全文化的学习宣传活动，通过中心组学习、主题党课、基层宣讲、专家报告等形式，切实将重要论述精神学习宣传活动转化为践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的自觉行动，全力维护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二）突出安全发展，开展生命至上理念“大宣传”活动

1、开展安全生产巡察。紧密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和“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组织广大党员干部深入基层，察民情、访民意、办实事，切实推动安全宣传“五进”。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纸、网站以及微博、微信、短视频平台等媒体，形成全媒体、矩阵式、立体化宣传格局，切实提升公众安全意识。

2、开展基层安全巡讲。会同区应急局、区建管委、区市场监管局、区公安交警支队、区消防救援支队，开展“平安普陀”基层宣讲，通过安全生产“大家谈”“公开课”和在线访谈等形式，大力宣传安全监管文化，大力宣讲安全发展理念。在全区范围内组织安全生产先进典型评比评选活动，通过评比先进、典型宣传

等方式，聚焦应急管理战线上的先进集体、先进人物，弘扬典型事迹，讲好“应急故事”。

3、开展安全主题巡展。会同区应急局、区发改委、区建管委、区市场监管局、区公安交警支队、区消防救援支队等有关部门和街道镇，在6月16日当天，组织开展安全宣传“6.16咨询日”活动暨“安全生产月”主题巡展发布仪式。通过开展“安全生产月”主题宣传和重要论述精神、安全监管责任、诚信体系建设和典型事故警示5项内容巡回宣传展览，增进社会公众对安全生产的认识和理解。会同区民防办、区教育局、区公安交警支队、区消防救援支队等部门，推动应急科普宣传教育和安全体验基地规范化、科学化建设，倡导区域内各类应急科普馆、安全体验馆向社会开放，增强全民安全意识，提升公众安全素质。

（三）突出监管责任，开展安全文化理论“大培训”活动

1、开展安全业务培训。会同市应急管理部门、市安全协会等单位，通过线下线上相结合方式，对全区安监部门、各街道镇、各区属公司安全监管干部，进行安全业务知识的教育培训和能力考核，积极完善“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责任链条、管理制度、重点工程和防范措施，切实承担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

2、开展安全知识竞赛。区安委会办公室组织开展全区安全知识竞赛活动，通过网上答题的方式，组织各单位安监部门、社区街镇和重点监管单位安监干部、职工群众，参与安全生产知识

竞赛活动，大力宣传安全生产政策法规和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监管制度，引导各级干部职工学习应急知识，提升安全工作技能。会同区教育局、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等有关部门，开展安全生产“公众开放日”活动、“安康杯”竞赛、创建“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和“平安校园”创建等活动，深入推进全区安全宣传“五进”和安全文化示范单位创建活动。

（四）突出事故遏制，开展安全风险隐患“大整治”活动

1、打好三年行动集中攻坚。今年是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之年，区安委会办公室会同行业领域主管部门，聚焦危险化学品、特种设备、建筑施工、地下空间、道路交通和消防安全等6大风险高隐患多、事故易发多发的重点治理任务，扎实推进全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围绕防范化解风险隐患、遏制重特大事故措施，推广安全责任落实和安全诚信、安全承诺、专家服务、精准执法的成果，总结好的经验、推广好的做法、创新好的机制，提升安全生产监管能力和水平。

2、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在全区范围内集中开展安全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各安全生产监管部门，针对老旧小区、“三合一”场所、在建工地和人员密集场所存在的高风险隐患，升级安全设施，改善安全条件，加大检查复查力度；各安全生产监察部门，抓好电动自行车、电动汽车、易燃可燃彩钢板建筑，以及学校和幼儿园、养老服务机构、医疗卫生机构、文化娱乐场所等重点行业领域集中排查整治，全面打击治理安全生产

非法违法行为；各生产经营单位，广泛发动企业职工开展“安全红袖章”“事故隐患大扫除”“争做安全吹哨人”行动，对重点环节、关键岗位进行自查自纠，切实强化安全风险隐患源头治理。

3、加大隐患整治巡查督查。区安委会办公室会同有关督查部门，加强安全生产工作巡查督查，建立安全生产违法违纪问题线索督办移交机制，对整治工作不认真、不负责单位及责任人进行问责追责，推进整治目标、整治任务顺利完成。各安监部门、各街道镇对检查发现的安全问题、重大隐患必须跟踪复查、督查问效，确保隐患治理目标到位、措施到位、时间到位、资金到位、责任到位的“五到位”措施。要成立专项整治工作机制，定期研究解决整治中存在的难点问题，综合运用好通报、约谈、警示、曝光等措施，推动整治工作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五）突出应急管理，开展事故处置预案“大演练”活动

1、开展预案“演练周”活动。深入开展以作业岗位为重点的应急处置预案“演练周”活动，围绕开展安全生产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的应急演练活动，修订完善安全生产事故灾难应急救援预案，进一步强化应急预案管理，落实应急标准规范，加强应急值守队伍、物资装备和监督管理机制建设，全面提高应急应对处置能力。

2、开展应急疏散综合演练。会同区应急局、区商务委、区消防救援支队、长风街道和上海月星环球港公司等有关单位，开展大型商业综合体突发事故综合应急处置演练。通过有针对性地

开展人员密集场所、大型活动组织单位的应急疏散演练，切实提高应急救援能力，提升广大市民应急避险、自救互救能力意识，为建党 100 周年贡献应急智慧和力量。

三、活动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充分认识“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重要性，切实把“安全生产月”活动纳入全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强化事故预防，落实安全责任。要加强活动的组织领导，制定活动方案，健全组织领导，做到早计划、早安排、早落实，确保“人员、经费、措施”三落实。

（二）围绕主题，统筹安排。结合自身实际，做到面上有活动、上下有呼应，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知识常识进企业、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全面强化“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安全理念。

（三）突出重点，提高实效。要以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及时消除安全隐患、有效遏制生产安全事故为重点，贴近实际、形式多样、注重效果，要发动企业员工和社区群众积极参与，努力提升宣传活动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增强活动的感染力、影响力和渗透力。

各单位要安排专人负责联络沟通，于 6 月 1 日前，报送活动方案；6 月 20 日前，报送活动总结和相关资料图片。

联系人：杨佳一，电子信箱：yangjiayi@shpt.gov.cn，电话：52564588-5937，传真：52564588-5931，)

普陀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普陀区应急管理局

2021年5月25日

抄送：市安委办，市应急局。

普陀区安委办 普陀区应急局

2021年5月25日印发

(共印60份)